

杜杰



周口市川汇区城市管理局 2025 年度涉企行政检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事项类别	抽查比例及频次	检查时间	检查主体
1	对城市道路和公厕卫生保洁、生活垃圾清扫、收集的行政检查	1、对建成区城市道路和公厕卫生保洁、生活垃圾清扫、收集的行政检查；2、从事城市道路和公厕卫生保洁、生活垃圾清扫、收集的企业停业、歇业的行政检查；3、对生活垃圾清扫保洁、收集单位未保持清扫、收集设备正常运行的行政检查。	环卫保洁公司	重点检查与一般检查相结合	50%，每季度一次	1月-12月	周口市川汇区城市管理局
2	对餐饮服务行业油烟排放污染防治工作的行政检查	1、对排放油烟的餐饮服务经营者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的行政检查；2、对不正使用油烟净化设施或者未采取其他油烟净化措施，超过排放标准排放油烟的行政检查。	区内餐饮服务单位或经营者；	核心区重点与非核心区一般检查相结合	抽查比例 30%，每月一次；	1月-12月	周口市川汇区城市管理局